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准设立华泰紫金资券通分级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华泰紫金资券通分级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648号），该批复核准公司设立华泰紫金资券通分级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计划”）。该计划存续期为5年，计划推广期募集资金规模上限为80亿元（含我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所持份额）。公司作为计划的管理人和推广机构，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计划的托管人和份额登记结算机构。公司将在上述批复下发之日起6个月内启动计划的推广工作，在募集说明书设定的60个工作日内完成计划的推广、设立活动。公司将依法合规地推广计划，开展投资管理和后续服务活动。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5月18日